【动植物检疫】中药材进口知识全解析

| 产品名称 | 【动植物检疫】中药材进口知识全解析 |
|------|--|
| 公司名称 | 深圳市红三羊供应链有限公司 |
| 价格 | .00/件 |
| 规格参数 | |
| 公司地址 |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东门南路1006号文锦渡口 岸综合报关大楼628E |
| 联系电话 | 0755-25108873 18807550903 |

产品详情

Part .01 管理方式:

我国对中药材进口实施指定口岸管理,确保进口药材从国务院批准的药品或药材进口口岸进入。

Part .02 指定口岸设立原因:

此举符合国际惯例及我国法律法规要求,有效阻断和防范国外植物疫情疫病及有害生物传入。

Part. 03 设立条件:

指定口岸需具备海关监管能力,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、海关总署考核评估合格后方可设立。

Part .04 进口口岸:

药品进口口岸包括北京、上海等19个城市及特定口岸;药材进口边境口岸则分布于黑龙江、广西等23个边境地区。

Part .05 准入药材:

目前我国已准入近90个国家的上百种药材,具体信息可在海关总署动植物检疫司网站查询。

Part .06 海关监管措施:

- 1. 实施检疫准入制度,包括风险分析、监管体系评估等。
- 2. 对境外生产企业实施注册登记,有效期4年。
- 3. 进境中药材需办理检疫审批,取得相应许可证。
- 4. 现场监管包括单证审核、货物检查等,确保货物符合规定。
- 5. 实验室检测用于发现病虫害等问题。
- 6. 中药材需存放于指定场所, 经检疫合格后方可销售或使用。
- 7. 检疫不合格者需进行除害、退回或销毁处理。
- 8. 运输工具和集装箱需符合安全卫生要求,并接受检疫处理。
- 9. 境内货主需建立进境、销售、加工记录制度,并配备防疫安全管理人员。